



2021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30102414001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一月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贯彻落实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市场监督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信用建设；负责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工作，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负责辖区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负责维护消费者权益；根据上级授权，负责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5) 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工作，拟订全区质量发展制度和措施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开展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6) 负责全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区级产品

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7）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8）负责综合协调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政策，推动健全食品安全地方党政同责和跨单位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负责全区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长安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按职责分工负责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10）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1）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宣传贯彻强制性、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开展标准化国际、区域合作和参与制定、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12）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

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3）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区认证认可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14）负责推进全区知识产权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加强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发展规划，拟订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和制度并组织实施。

（15）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工作，贯彻落实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法律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按照国家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商标、专利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负责商标培育、专利培训工作；负责全区专利申请补助、专利实施资助的申报及管理工作。

（16）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

（17）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法律法规；贯彻落实监督管理措施，贯彻落实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

（18）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工作，依职责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19）组织开展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药物滥用监测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

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20)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检查制度，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

(21) 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22) 推动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

(23) 推进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科技发展规划。

(24) 承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知识产权局）委托实施的管理事项。

(25)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长安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92.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612.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3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2.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678.4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6.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92.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7380.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3.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5.12
	30			61	
总计	31	7395.80	总计	62	7395.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92.07	7092.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24.06	5324.0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24.06	5324.06					
2013801	行政运行	4346.38	4346.3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57	183.5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77.50	177.5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19.60	519.6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7.00	9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14	53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14	531.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87	24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8.27	288.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12	23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12	232.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2.12	232.1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8.00	678.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678.00	678.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678.00	67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6.76	326.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6.76	326.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76	326.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80.68	5450.74	1929.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2.26	4360.72	1251.5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612.26	4360.72	1251.53			
2013801	行政运行	4360.72	4360.72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81		230.8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99.33		199.3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1.14		101.14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督	14.75		14.7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08.51		608.5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7.00		9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14	53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14	531.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87	24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8.27	288.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12	23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12	232.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2.12	232.1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8.41		678.4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678.41		678.4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678.41		678.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6.76	326.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6.76	326.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76	326.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92.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612.26	5612.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1.14	53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2.12	232.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678.41	678.4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6.76	326.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92.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80.68	7380.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3.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12	15.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3.7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395.80	总计	64	7395.80	7395.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380.68	5450.74	1929.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2.26	4360.72	1251.5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612.26	4360.72	1251.53
2013801	行政运行	4360.72	4360.72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81		230.8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99.33		199.3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1.14		101.14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督	14.75		14.7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08.51		608.5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7.00		9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14	53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14	531.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87	24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8.27	288.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12	23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12	232.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2.12	232.1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8.41		678.4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678.41		678.4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678.41		678.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6.76	326.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6.76	326.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76	326.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0.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10.20	30201	办公费	20.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81.81	30202	印刷费	1.2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6.9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76.98	30205	水费	18.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6.90	30206	电费	11.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0	30207	邮电费	173.7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83	30208	取暖费	29.2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1	30211	差旅费	4.4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8.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2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8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6.1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44	30216	培训费	1.2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8.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9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5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097.63	30229	福利费	34.9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7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7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2				
人员经费合计		4936.89	公用经费合计						513.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7.84		75.00		75.00	2.84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20.70		20.70		20.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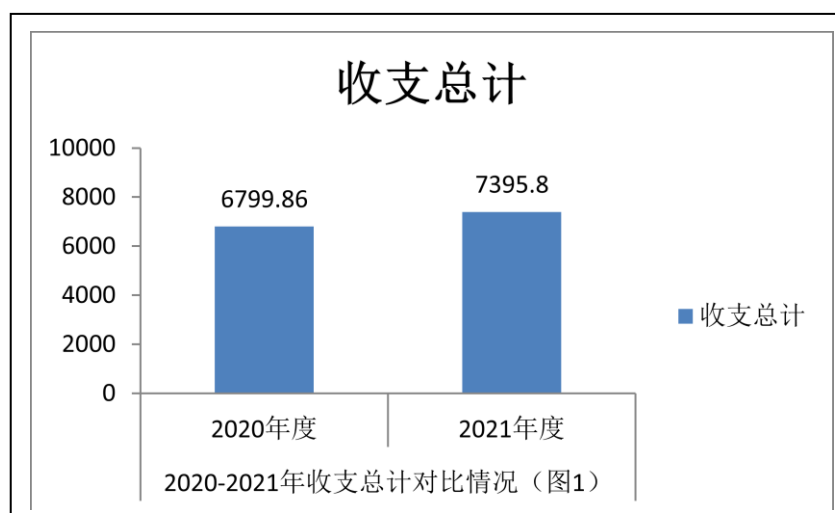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395.8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595.94 万元，增长 8.8%，主要原因是商业服务业支出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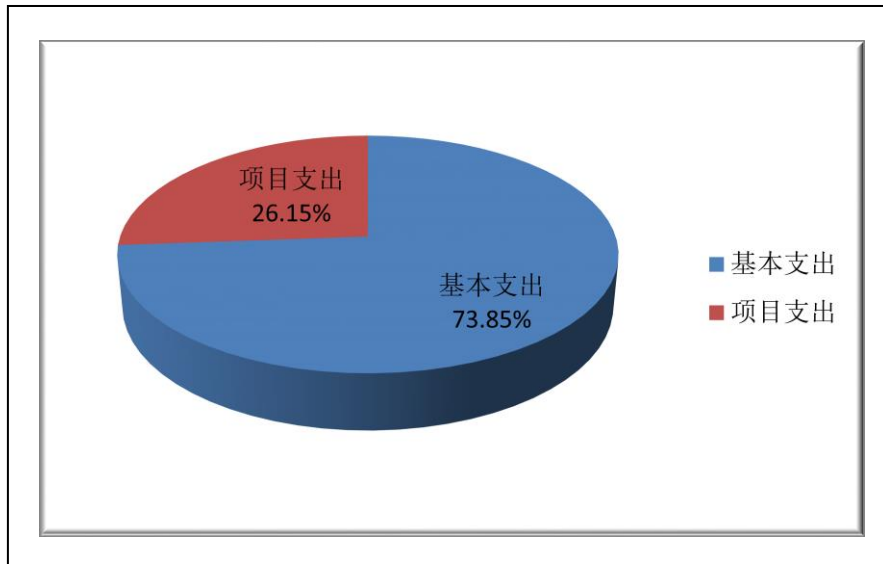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7092.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92.0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380.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50.74 万元，占 73.9%；项目支出 1929.94 万元，占 26.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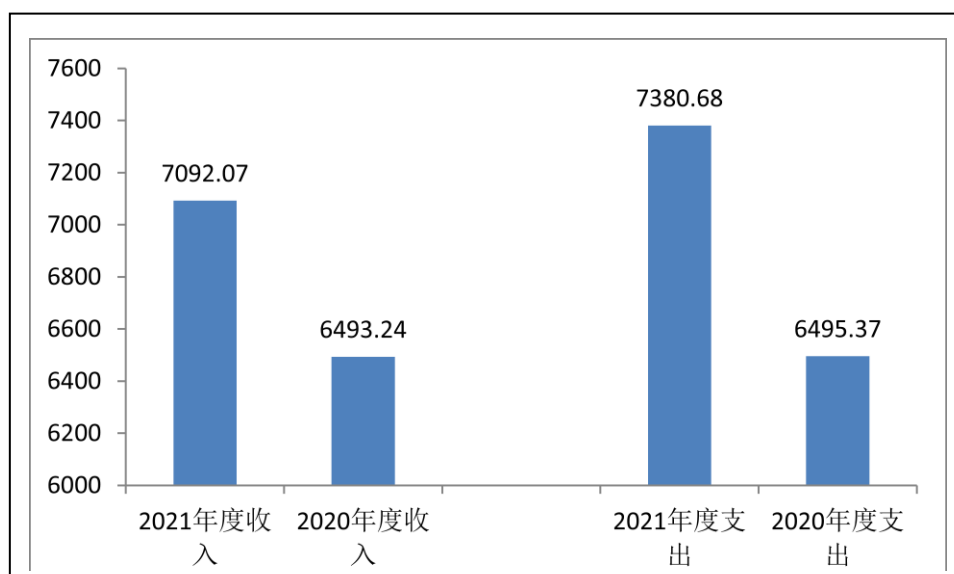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092.07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598.83 万元,增长 9.2%,主要是商业服务业收入和社会保障 and 就业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7380.68 万元,增加 885.31 万元,增长 13.6%,主要是商业服务业支出和社会保障 and 就业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092.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8.83 万元;主要是商业服务业收入和社会保障 and 就业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7380.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5.31 万元,增长 13.6%,主要是商业服务业支出和社会保障 and 就业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收入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收入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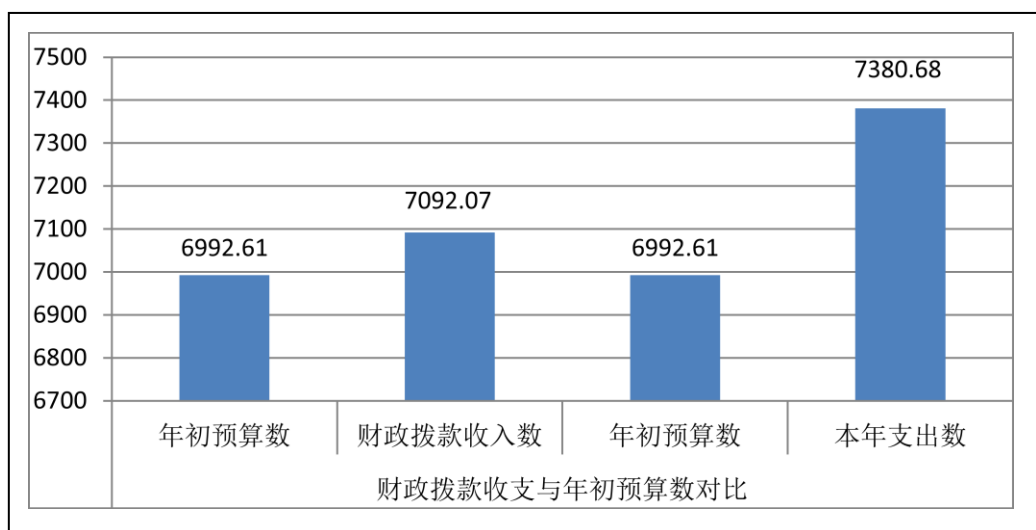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092.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比年初预算增加 99.4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转移支付商业服务业支出；本年支出 738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比年初预算增加 388.0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增加了上级转移支付商业服务业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1.4%，比年初预算增加 99.46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上级转移支付商业服务业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5.5%，比年初预算增加 388.07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上级转移支付商业服务业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

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380.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612.26 万元，占 76%，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市场主体管理、市场秩序执法、质量安全监督、食品安全监管及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31.14 万元，占 7.2%，主要用于行政

单位离退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32.12 万元，占 3.2%，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商业服务业（类）支出 678.41 万元，占 9.2%，主要用于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26.76 万元，占 4.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50.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936.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13.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6%，较预算减少 57.14 万元，降低 73.4%，主要是从严格控制了三公经费的支出；

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7.17 万元，降低 25.7%，主要是从严控制了三公经费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我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业务，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75 万元，支出决算 2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6%。较预算减少 54.30 万元，降低 72.4%，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用车费用；较上年减少 7.17 万元，降低 25.7%，主要是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用车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0.70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54.30 万元，降低 72.4%，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用车费用；较上

年减少 7.17 万元，降低 25.7%，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用车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84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84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827.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因我局未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食品检测专项经费”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食品检测专项经费”项目，委托局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以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为根本遵守，以让人民吃得放心为目标，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为手段，有效防控系统性、区域性和行业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进一步落实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促进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食品检测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食品检测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食品检测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77 万元，执行数为 4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我局食品抽检计划实际抽检批次占计划抽检批次的完成率为 100%；大案要案办结率（结案率与受理案件的比值） $\geq 95\%$ ；合格食品数量占抽检数量的比例（每年定期开展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消费环节和保健食品的安全监督抽检工作，通过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消费环节和保健食品的强力监管，及时发现和排除食品安全问题。） $\geq 90\%$ ；餐饮服务单位达标率（餐饮服务单位达标情况）不合格样品企业处理率（处理企业数与实有企业数的比例）。 $\geq 100\%$ ；不合格样品企业处理率（处理企业数与实有企业数的比例） $\geq 100\%$ ；全部达到了社会效益指标值，完成了预期目标。通过对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调查分析，达到了预期 $\geq 90\%$ 的目标值，群众满意度指标为 10 分。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区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食品检测专项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市场监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77	到位数:	477	执行数:	477	
	其中: 财政资金	477	其中: 财政资金	477	其中: 财政资金	47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食品各个环节的强力监管, 及时发现食品监管中存在的问题, 做好食品安全保障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指标 1 食品抽检计划实际抽检批次占计划抽检批次的完成率	≥100%	≥100%	2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指标 1 大案要案办结率(结案率与受理案件的比值)	≥95%	≥95%	20	
			指标 2				
			...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12月底完成 100%	100%	100.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合格食品数量占抽检数量的比例(每年定期开展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消费环节和保健食品的安全监督抽检工作,通过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消费环节和保健食品的强力监管,及时发现和排除食品安全问题。)	>=90%	>=90%	20	
		指标 2 餐饮服务单位达标率(餐饮服务单位达标情况)	>=100%	>=100%	10	
		不合格样品企业处理率(处理企业数与实有企业数的比例)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0%	>=9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 我局整体绩效目标基本实现。按照预算绩效文本中分项绩效目标、指标, 从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 我局分项目标指标已基本完成。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 我局总得分 98 分, 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和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3.85 万元, 比 2020

年度减少 69.16 万元，降低 11.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7.8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55.3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73.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4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8%。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4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 2021 年度报废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 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 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